

深入挖掘和利用天水市、敦煌市、武威市和张掖市作为中国历史文化名城所蕴含的文化价值和影响力，从品牌打造、文化培育、服务提升、设施完善等方面全方位塑造城市品格，做好城市品牌价值推广。发挥好兰州市发展文旅产业的龙头和枢纽作用，延续好今年兰州文旅火出圈的影响力和热度，健全枢纽交通集散体系，积极打造主客共享文旅产品和消费空间。引导各核心旅游城市明确发展目标，精准定位，错位开发，增强核心产品竞争力。

### 3、完善景区结构布局

继续推进大景区建设，深化景区体制改革，深化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与黄河三峡大景区在文创产品联名制作、优质景点互推、品牌联合推广等方面的合作。支持武威雷台景区、冶力关风景区和和政古生物化石文化旅游区积极争创国家5A级景区。做好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备选工作，支持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推动创建一批国家4A级风景旅游区、国家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国家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和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完善省域景区结构布局。

## （二）加强产业融合，拓展文旅消费业态

### 1、推动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

以甘肃省《关于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工作方案》为引领，加强非遗项目梳理，推动非遗资源系统性保护和创新性发展，激发非遗资源的生机与活力。挖掘非遗代表性旅游属性，推动非遗资源与红色旅游、乡村旅游、体育旅游等有机融合，在有条件的主题公园、特色小镇、特色街区、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等地设立非遗体验基地、非遗工坊。依托长城、长征、黄河文化公园建设和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空间格局，做好省级层面的非遗特色旅游线路规划和推广。

### 2、推动乡村振兴与文旅深度融合

依托甘肃现有的联合国世界“最佳旅游乡村”、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和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资源，做好省域层面的乡村旅游发展规划，完善乡村旅游产业链，形成乡村旅游发展合力。深入挖掘河西走廊、陇东南、兰白都市圈、甘南临夏民族旅游区的乡村资源特点，深入挖掘乡土文化资源、地方土特产和地区特色文化，推动各旅游区乡村旅游错位发展，探索地区发展模式，避免项目雷同化、产品同质化、建设标准化和过度

城市化，打造地区乡村旅游IP。突出农民在乡村旅游发展中的主体地位，引导构建以乡村振兴为目标的乡村旅游利益分配机制。用好现有乡村振兴相关项目，优化乡村旅游专业人才数量、质量、性别和职称结构，做好乡村旅游专业人才保障。

### 3、深化“交通+旅游”融合

继续深化和拓展现有“交通+旅游”品牌，深化“环西部火车游”品牌，实现“环西部火车游”省内市州全覆盖，扩大“环西部火车游”省外服务范围，积极推动“环西部火车游”与“一带一路”国家深度合作，打造“环西部火车游·跨境旅游旅游专列”品牌。持续推广“飞天号”和“如意号”两张空中“交通+旅游”融合品牌。加快“交通+旅游”平台建设。加快推进以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交响丝路1号线”为代表的旅游公路建设。以“太子山旅游大道”“张掖丹霞景区低空旅游产品”两个入选全国第一批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案例项目为引领，加快旅游风景道、乡村旅游公路、特色旅游服务区建设。探索“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共享汽车”交通模式。推进交通服务设施与旅游服务功能融合，完善交通服务设施内的旅游资源分布图和旅游交通图布局，在重点景区交通沿线设置特色观景台、房车自驾车营地。加强与丝绸之路旅游推广联盟、西北旅游协作区成员省（区）的沟通合作，利用省际交通线做好旅游资源、旅游品牌推广。完善“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管理体系，构建交通、文旅、乡村振兴等部门的协同管理机制，规范“交通+旅游”设施、标准、标识等建设，探索“交通+旅游”融合发展新路径。

## （三）紧盯消费趋势，创新文旅消费模式

### 1、大力发展数字文旅

完善数字文旅发展相关政策体系，编制数字经济与文旅融合发展实施意见，加强数字文旅发展的产权保护、投融资支持。加快数字文旅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数据采集质量，完善数据监管平台，推动数字文旅信息化、精细化管理。引导文旅相关企业加强文旅产品开发、数字场景应用、宣传营销拓展等环节创新。壮大数字文旅市场主体，引导企业数字化转型，从文旅专项发展基金中拨出一定比例，设置数字文旅发展专项基金，用于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和数字文旅项目发展。丰富数字文旅产品供给，借助数字技术，推动数字经济与文旅产品多元融合，开发沉浸式数字文旅产品，打造辨识度高的数字文旅品牌，推动“数字文旅+交通”“数字文旅+田园”“数字文旅+体验”“数字文旅+特色村镇”等多元主体融合，打造可视化三维景观。